

证券代码：831256

证券简称：新疆银丰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新疆银丰现代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转让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奎屯银丰现代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奎屯银丰”）拟在新疆产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迪尔 9996、钵施然 4MZ-3A 等型号采棉机 53 台，其中公司 24 台，奎屯银丰 29 台，公司及奎屯银丰将标的资产分批次在交易中心公开挂牌。

公司下属子公司奎屯银丰与阿拉尔万达农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尔万达”）计划将其所属的 6 台打药机通过非公开转让方式转让给公司控股子公司图木舒克银丰现代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木舒克银丰”），其中奎屯银丰 1 台，阿拉尔万达 5 台。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资产转让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采棉机等资产转让事项拟通过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因此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对资产评估报告的核准或备案，交易中心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挂牌资格的审核等。

根据兵团国资监管要求“监管企业其全资、控股子企业之间的重要财产转让，可由监管企业审核批准后，采取直接协议方式转让。同时报同级国资委备案。”子公司之间打药机资产转让事项，需履行国资备案程序。

(四) 其他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控制的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经审计的 2016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339,102,350.46 元，净资产为 324,838,756.15 元，本次出售资产的价格未达上述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新疆银丰 24 台采棉机、奎屯银丰 29 台采棉机、奎屯银丰 1 台打药机、阿拉尔万达 5 台打药机。

交易标的账面原值币种：人民币

交易标的账面原值：75,525,092.28

折旧还是摊销：折旧

交易标的折旧或摊销币种：人民币

交易标的折旧或摊销：22,520,256.40

交易标的评估价值币种：人民币

交易标的评估价值：52,576,057.00

交易标的成交价格以经审计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信息说明：经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7）第 319 号、（2017）第 496 号、（2017）第 505 号”《评估报告》，上述表达资产评估价值为 52,576,057.00 元。新疆银丰及子公司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账面净值 53,004,835.88 元。交易标的的交易价格在评估值之上，以账面净值作为交易的参考

价格。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此次出售资产的目的为将部分使用年限较长、工作状态不佳的采棉机进行淘汰，并根据经营需要，对部分打药机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配，调整和优化公司资产配置结构，预计对公司 2018 年经营成果的主要影响是增加现金流入。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